

新疆巴州库尔勒阿瓦提 35 千伏输变电 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资信类别： 专业资信

单位名称： 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天山辖区天山路4号6幢（新疆巴州自力工贸有限公司4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017318060326
法定代表人： 冯强 **技术负责人：** 王冉
证书编号： 9165280173180603 26-18ZYY18 **有效期至：** 2021年09月29日
业 务： 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发证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咨询协会

2018年09月30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天山辖区天山路4号6幢（新疆巴州自力工贸有限公司4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7318060326 法定代表人：冯强

注册资本：2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A265001803

有效期至：至 2023年12月3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乙级(2016/09/23至2023/12/31)

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乙级(2016/09/23至2023/12/31)



证书信息通过微信搜索“新疆工程建设云”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2021年10月10日

新疆住建云平台查询网址：<http://jsy.xjjs.gov.cn/>

批 准： 曹涛

审 查： 马勇

校 核： 余艳华

编 写： 胡小龙

单位名称：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天山辖区天山路4号6幢

单位邮编：841000

项目联系人：徐彬峰

联系电话：0996-2535073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名称及单位	1
1.2 拟建地点	1
1.3 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
1.4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1
1.5 评估依据	3
1.6 评估主体	6
1.7 评估过程和方法	6
2 评估内容	7
2.1 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	7
2.2 风险识别和估计的评估	7
2.3 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	9
2.4 合法合规性评估	27
2.5 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	28
3 评估结论	34
3.1 拟建项目主要风险因素	34
3.2 拟建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	34
3.3 社会稳定风险主要防范及化解措施	35
3.4 落实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有关建议	41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及单位

项目名称：新疆巴州库尔勒阿瓦提 35 千伏输变电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巴州供电公司

1.2 拟建地点

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库尔勒市。

1.3 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目前阿瓦提变有 2 台 10MVA 主变压器，仅有唯一的 35 千伏南提线供电，然而 35 千伏南提线是 JL/G1A-150/25 和 JL/G1A-95/20 型混合线路，其中 JL/G1A-95/20 型线路长 4.53km，占整条线路的 38%，存在卡脖子问题，严重影响了 35 千伏阿瓦提变的供电能力。通过本工程的建设，为阿瓦提变建设第二电源线路，采用 JL/G1A-240/30 型导线，作为主供电源以提高阿瓦提变电站的供电能力，解决阿瓦提变和 35 千伏南提线供电受限的短板问题。因此，本工程的建设是必要的必要的。

1.4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1.4.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期从西尼尔 110kV 变电站新建一条 35kV 输电线路至阿瓦提 35kV 变电站，采用单回路架空、电缆混合线路，本工程线路全长约 8.17km（其中新建线路长 5.53km，电缆线路 0.21km，利旧原 35kV 尼富线长 2.43km），新建线路架空导线采用 JL/G1A-240/30 型钢芯铝绞线，电缆线路采用 ZR-YJV22-26/35-3×300 型电力电缆。

1.4.2 地质条件

1.4.2.1 地层岩性

①填土：主要为线路建设过程中的新近回填土，主要成分为级配砂砾石，层厚约为 1.2m，整个场地均有分布。

②松散圆砾：杂色，稍湿，松散，厚约 0.7m，本层主要为人工活动至使地层扰动后形成，其地层结构已破坏，整个场地均有分布。

③中密圆砾：杂色，稍湿，中密，磨圆程度一般，多为亚圆形，级配良好，一般粒径 15~40mm，最大粒径 50mm。该层层顶埋深约 0.60m，厚度一般大

于 10m，整个场地均有分布。

1.4.2.2 物理力学参数

参考当地建筑经验类比，建议站址内地基土主要物理力学性质指标见下表。

地基土主要物理力学性质指标表

岩土名称	岩土主要物理力学指标					
	天然重度 γ (kN/m ³)	孔隙比	压缩系数 (MPa ⁻¹)	粘聚力 C_k (kPa)	内摩擦角 ϕ_k (°)	承载力特征值 f_{ak} (kPa)
③中密圆砾	30.0	—	—	—	35~40	300~400

1.4.2.3 水文地质条件

场地内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赋存于与圆砾层中，其主要补给来源于大气降水、径流补给，主要通过径流及地下水开采等途径排泄。勘测期间勘探深度内未见地下水，地下水位一般大于 15m，对浅基础开挖和施工基本无影响。

1.4.2.4 土的腐蚀性

根据以往周边经验，场地内地基土对混凝土结构具微腐蚀，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钢筋具弱腐蚀，对钢结构具微腐蚀。

1.4.2.5 特殊性岩土

(1) 盐渍土

根据以往工程资料显示，线路内地基土易溶盐含量小于 0.4%，为非盐渍土，不具盐胀性及溶陷性。

(2) 季节性冻土

场地季节性冻土标准冻深为 0.8m，经计算，场地内设计冻深为 1.10m。

1.4.2.6 地震动参数及场地类别

场地土主要为第四系上更新统~全新统冲洪积相圆砾层，等效剪切波速 250~500m/s，判定线路区域的场地土类型主要为中硬土，建筑场地类别为 II 类。场地区域的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值为 0.20g，基本地震烈度为 VIII 度，地震动加速度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5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

线路区域内 20m 深度范围内不存在饱和粉土及饱和砂土，场地为不液化场

地，属抗震一般地段。

1.4.3 气象

线路所处地区位于亚欧大陆腹地，远离海洋，属暖温带干旱型气候，具有大陆性气候特点：气候干燥，蒸发量大，降水稀少，且年季变化大，晴天多，日照长，光热丰富，气候变化剧烈，冬季寒冷，夏季酷热，昼夜温差大，全年平均风速小。本境各地由于受地形影响，北部、西北部山区湿润多降水，夏季凉爽，冬季严寒，高山区四季降雪；平原地区气候比较干燥，夏季炎热，冬季寒冷；南部沙漠区常年干燥少雨，多风沙天气，冬季干冷，夏季干热。

线路沿线气象参照库尔勒市气象台站，以上工程相应气象组合及气象分段如下：见表 1.4-1。

表 1.4-1 气象站基本要素统计值	
要素	库尔勒市
多年平均气温(℃)	10.7
极端最高气温(℃)	40.1
极端最低气温(℃)	-26.0
最大风速(m/s)	17.0, NNW
平均风速(m/s)	1.9
平均雷暴日数(d)	20.7
最多雷暴日数(d)	43
最大冻土深度(cm)	69
沙尘暴日数(d)	43
平均降水量(mm)	46.7
最大积雪深度(cm)	14
平均相对湿度(%)	55
平均大风日数(d)	15

1.5 评估依据

1.5.1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24 年 6 月 28 日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 8 月 26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 4 月 23 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修订)》(2021 年 6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修订)》(2016 年 7 月 2 日实施);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2010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2 年 12 月 30 日修订,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 年 7 月 29 日修正版);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8 年 4 月 1 日施行);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7 年 11 月 4 日第三次修正);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 修订)》(2021 年 4 月 29 日起实施);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 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 年 3 月 1 日实施);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实施);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16 修订版, 2016 年 02 月 06 日发布);
- (20)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务院 2006 年 1 月 8 日发布);
- (21) 《国家特别重大、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分级标准(试行)》(2008 年 1 月 18 日发布);
- (2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投资[2012]2492 号);
- (23)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

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

(24)《国家大面积停电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国务院国办函[2015]134号）；

(25)《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2011年1月8日实施）；

(26)《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7)《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2011)586号令）；

(28)《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2019年6月24日修改，2019年9月1日施行）；

(29)《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

(30)《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2007)493号令）；

(31)《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2019]第708号2019年4月1日施行）；

(32)《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724号，2020年5月1日实施）；

(3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发办[2021]11号）；

(34)《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人社部发[2021]65号）；

(35)《信访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2022年2月25日发布）。

1.5.2 地方相关规定及规划

(1)《关于印发〈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意见〉(试行)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新党办发[2010]19号）；

(2)《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4)《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新政办发[2007]111号）；

(5)《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

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新政办发[2007]114号）；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

(9)《关于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为疫情防控提供坚实安全生产保障的紧急通知》（自治区安办[2020]1号）；

(10)《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人社规[2022]3号）；

(11)《〈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兵办发[2016]48号）；

(12)《巴州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4月7日通过）；

(13)《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

(14)《反恐怖防范设置规范》（DB65/T4079-2017）；

(15)《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印发架空输电线路“三跨”重大反事故措施(试行)的通知》；

(16)《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印发十八项电网重大反事故措施(修订版)的通知》（国家电网设备[2018]979号）。

1.6 评估主体

本项目评估主体指定方为输电线路所在地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或有关政府指定部门，评估主体为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职责如下：

(1)巴州科汇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评估主体，牵头开展评估工作，对拟建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开展评估论证，听取有关专家及基层组织的建议，汇兑评估意见，分析判断并确定项目风险等级，严格按照编制大纲的要求，编制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1.7 评估过程和方法

本项目评估过程和方法，主要包括明确评估参与单位，职责分工，制定评估工作进度，资料的收集与分析，通过补充风险调查、评估充分听取意见，进

行全面评估论证，确定风险等级，形成评估报告。风险调查评估主要包括走访基层组织、抽样问卷调查、实地踏勘、群众访谈、公告公示、舆情导向评估。本次评估采用的主要方法为评估打分法。

2 评估内容

2.1 风险调查评估及各方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与分析报告编制单位采取张贴公示、对工程周边居民进行问卷调查、基层组织的走访调查、类比案例、舆情导向调查等方式对社会稳定风险进行了排查。

项目单位与分析单位走访了库尔勒市的相关单位及个人，对利益相关方。评估主体对风险调查中的舆情导向调查进行了复核，通过对互联网论坛、微博、贴吧等进行项目搜索，没有收到对拟建项目反对、不支持等负面舆情。媒体舆情导向均为正面报导。

表 2.1-1 公众诉求及拟建项目采取对应措施评估

序号	诉求	拟建项目可采取的对应措施	分析
1	保证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	建设单位应加快工程量的确认和进度款的审核，按合同要求支付工程预付款及进度款，确保施工单位按时发放农民工工资。	诉求合理、措施得当
2	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执行，对征用土地、草场、房屋拆迁等等情况应给予足额补偿	应对被征用人提前做好征购费用构成成册解释及宣传，对工程永久占地、临时占地、草场和拆迁安置等补偿数额，尽量自治区规定的高不就低的原则作为征购费用的估价方法。	诉求合理、措施得当
3	加强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全面落实，树立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的工作原则，杜绝野蛮施工和抢工期的行为。	诉求合理、措施得当

2.2 风险识别和估计的评估

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通过对项目可研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等已取得的成果进行分析，结合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2013]3211 号）中明确要求开展的风险识别重点内容，建立了项目风险三维识别模型，运用关联矩阵进行初步筛选，并通过风险因素对照表、同类项目类比法进行了分析复核，确定主要的社会稳定风险单因素。包括：

- (1)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风险；
- (2)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3)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4)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5)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6)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7)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在风险识别及防范措施方面，评估审查部门及专家重点提出了以下意见：

(1)土地(农用地和林地等)及地面附着物征占用补偿事宜，应重点考虑：

在项目施工前,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主管部门(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的要求核实项目占地等情况，同时应办理相关前期手续，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征占地过程中要耐心细致做好被征人的思想工作，按照土地征收的程序，征占用补偿方案应广泛征求民意、信息公开、程序正当、宣传解释到位，双方应公平公正地签订协议，及时足额支付补偿，绝不可采取简单粗暴的方法征收土地，要树立社会稳定意识，杜绝发生集体上访事件。

(2)施工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风险，应重点考虑：选用有资质、信誉良好的建设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建设。在农民工工资纠纷防范方面，应尽到责任，督促施工单位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签订好劳务合同，禁止层层转包，将风险提前化解。

(3)安全生产事故引发的风险，应重点考虑：项目单位在运行中，应严格按照本项目分析、评估报告及当地电力公司要求以及本项目的安全评价报告及其批复要求，制定好电力施工安全、停电应急预案，保证当地电网安全,防止发生电力系统性崩溃事故。

安全生产事故伤亡人员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群体性事件，建设单位应监督施工各方提前缴纳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安全责任险等相关保险。

(4)环境破坏引发的风险，应重点考虑：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务必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做到不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减少扬尘。在环境保护方面，施工过程中不能乱堆土、乱开道路，恢复原有地貌。要做好固体废物的管理，特别是生活垃圾和施工废弃物，不得随意抛洒，应交付市政环卫部门合规处置。同时，应严格落实项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

评估认为，本项目风险识别的方法及逻辑关系较为准确，尤其是走访了当地主管部门，广泛征求了意见，且运用了同类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案例，从而使风险识别较为全面，能够较好地结合实际。

对风析报告中风险因素发生概率、影响程度和风险程度的分析较为可信，影响程度能够利用数据来量化说明，风险产生的原因和影响范围、表现形式分析合理。风险程度的确定符合编制大纲的要求。

对拟建项目可能存在的重要风险因素的性质特征、未来变化趋势及可能造成的影响后果进行分析评估，形成评估后主要风险因素的风险程度汇总表，见表 2.2-1。

表 2.2-1 经评估的主要单因素风险及其风险程度汇总表

序号	风险因素(w)	风险概率	影响程度	风险程度
1	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临时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	50%	中等影响	一般风险
2	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30%	较小影响	较小风险
3	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50%	中等影响	一般风险
4	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10%	较小影响	较小风险
5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5%	较大影响	较小风险
6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50%	较小影响	较小风险
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10%	较大影响	较小风险

2.3 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的评估

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通过使用预先危险性分析法来找出主要诱发因素，然后有针对性地提出了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并明确了责任主体及完成节点要求，形成了风险防范、化解措施汇总表。同时提出了本项目应对突发事件总预案、各专项处置预案的主要内容。所提出的风险对策措施与现行的工伤保险、职业病预防、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政策、法规是相符的，具有合法性和有效性。通过对每条措施明确责任主体、完成时间节点，具有可行性。此外，不仅制定了风险预防措施，体现源头治理，还明确了发生风险事件后的化解措施、应急预案，最大程度地减弱风险事件的影响程度和后果，所以从预防、化解两个角度来判定，风险应对措施具有可控性。

2.3.1 风险防范措施的补充完善

结合风险识别和风险估计评估结论，补充、优化和完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制定经评估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汇总，见表 2.3-1。

表 2.3-1 经评估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汇总表

序号	风险发生阶段	风险因素	主要防范、化解措施	完成节点	责任主体
1	前期阶段	前置要件不齐全，未按程序审批	按程序落实审批工作。	前期阶段	建设单位
2	施工准备阶段	占用土地补偿不合理或未达到被拆迁者心理预期	加强对居民补偿金额各项构成的解释，估价方法以市场法估值为主，避免早期定额补偿标准较低。与相关管理单位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对所占土地、损毁给予补偿。对工程永久和临时占用的土地，务必与当地土地部门提前沟通，按照自治区或当地补偿标准给予足额补偿，对所有相关征占地补偿款应区分类别，工作做细，准确缴纳给对应主管部门，防止造成部门之间的矛盾。在项目施工前必须依据当地城乡规划局出具的规划蓝线，做好土地补偿工作后方可开工建设。本工程在原预留场地内建设，无新增用地。	工程施工前	建设单位
3	施工阶段	临时占地未按环保措施执行	施工合同明文要求施工单位对环保措施的要求，提高生态环保措施在支付工程进度款的比重。	工程施工过程中	施工单位
4	施工期	拖欠工程款或拖欠人工工资	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掌控矛盾激化信息并提前排解	对施工单位定标后	建设单位、项目管理部门
5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办理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许可证之前	建设单位财务部门
6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对主体工程禁止转包，严格违规分包、转包，严禁层层转包工程，严禁以低于成本价发包承揽工程。责	施工单位签定合同前	建设单位工程部

			任单位与建设单位签订安全协议。		
7			确保项目资金到位，按合同要求支付工程进度款	竣工决算之前	建设单位 财务部门
8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规范施工、规范合同管理，劳务合同严禁转包；在实施过程中，谁发包谁负责。监督检查施工单位执行好农民工劳动合同及分包方施工合同，合同要件要全，质量验收标准要明确。	竣工验收前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9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每一名农民工签定书面劳动合同。消除口头协议所带来的矛盾隐患。为农民工购买工伤保险。	农民工进场前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10			做好工程质量的三级报验，过程控制。及时解决工程量计量及已完工程质量异议，避免因纠纷处置不到位而延迟农民工工资发放。	竣工验收前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11			通过工程例会纪要，监理通知书或以工程联系单的形式要求施工单位在工资发放前应进行公示，对以工日计算工资的应公示出工表	竣工验收前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12			监督承包方将公示工资发放至个人；工资造表，现金发放到个人(或打卡)，禁止将农民工工资发到包工头。	竣工验收前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13			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对施工单位定标后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14	运行期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高度重视电网反恐工作，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强巡检巡逻，加强对高压配电室的监控和要害部位出入管理。	常态化工作	运行单位、 保卫部门
15			严格施工质量满足设计要求，设置线路及变电站自动保护装置。	可研收口前	设计单位、项目管理部门
16			实施预防式维修，加强点巡检，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常态化工作	运行单位、 设备部
17			制定停电专项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资源的配置，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操作技能。做好事故件的识别和储备。提前掌握备品备件的货源供应商。	试运行前	运行单位 安监部

18			做好对用电侧用户安全教育，做好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宣传，加强输变电巡检。	常态化工作	运行单位技术部
19			统一安排电力系统运行方式，统筹好系统备用容量。	常态化工作	运行工区
20			对电网、电厂、用户建立统一调度，对不服从调度指挥的用户、电厂严格考核。	试运行前	电网调度中心
21			对高压配电室，加装防误操作系统，做到本质安全化。	竣工验收前	设计单位
22			严格工艺纪律，加强工艺操作技能的培训，变电站工艺系统按本质安全化设计，从根源上避开员工误操作。	常态化工作	运行单位技术部
23			统一信息发布内容，及时、准确地发布信息，正确引导舆情，发现背离客观事实的报导后，及时采取纠偏和应对措施	常态化工作	运行单位党群部
24	运行期 退役期	安全生 产事故 善后处 置不当 引发风 险	施工人员经过专业学习培训持证上岗，做好安全交底，认真执行施工方案，个人安全防护到位，管理人员按规程指挥。	施工作业前	施工单位
25			严格按“三同时”的要求，落实安全预评价报告中有关防高处坠落、防机械伤害、防触电等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好安全隐患排查计划，健全安全标准化管理，杜绝三违，从源头预防和过程控制中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全过程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26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保证安全投入，安全费用必须专款专用	试生产前	建设单位、 应急管理部门
27			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要求为单位全部农民工或者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保证财务现金流充沛，为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预留应急备用金。	签定劳动合同的当月	施工单位、建 设单位人力资 源部门
28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发生事故后，应急指挥部迅速发挥职能，及时全力开展搜救、救治，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施 工单位各部门
29			成立善后工作组，对伤亡或失踪家属耐心进行精神抚慰，细致做好安抚工作，送去温暖及关怀。做好对亲属的食宿接待、迎送等份内工作，并帮助解决生活困难。	事故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施 工单位党群、 人事部门、应 急管理部门

30			工作做细，尽最大可能减轻家属人伤痛，在细节上、程序上做到位。	事故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党群、人事部门、应急管理部门
31			与当事人供养直系亲属签订赔偿协议，严格按国家标准及时足额赔偿到位，对生活困难的遇险农民工家庭实施救济，对部分人员家属就医、孩子上学方面提供帮助。	事故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党群、人事部门、应急管理部门
32			严格按“四不放过”的要求查清事故原因，追究责任，并将真实信息及时反馈给当事人亲属。	事故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应急管理部门
33			发生事故后，统一信息发布内容，及时、准确地发布信息，充分做好舆情应对。	事故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党群部门
34	建设期	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在施工合同中约定，施工单位塔座施工场地区、施工便道、临设、材料堆场等施工区域限定在指定占地范围，禁止超占乱占土地。	签定施工合同时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35			要求施工单位减少对表层扰动，规范行驶路线。施工完毕后，对土地进行平整。	签定施工、监理合同时	建设单位、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36			对永久占地损坏植被，尤其是永久性破坏植被生长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补偿费用。	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37			对临时占地损坏的植被，应提前做好统计工作，并预留保证金，按规定在相关管理单位放置押金，按国家规定支付补偿费用，补偿费用应列入工程预算中。施工完毕后，务必保证恢复原貌，不得影响原使用功能。	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38			在施工合同中约定，施工单位施工机具、人员必须按指定路线进场，严禁破坏生态环境。	签定施工合同时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39			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弃土弃渣、建筑施工及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处理，保护环境。	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40			严禁随意破坏植被、扑杀野生动物，线路占用农田时必需提前与相关单位联系对接，办理相关征占手续	施工过程 运行期	建设单位、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41			在监理合同中，明确环保监理要求。	签定监理合同时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42			避免乱开乱挖，减缓对生态环境影响。	设计前	建设单位
43			砂石料坑，要求施工单位统一规划，不要乱采乱挖。防止水土流失。	设计前	建设单位
44			设计时，应充分考虑节约用地、集约用地，进站道路、检修道路、给排水管道等，应统筹规划，尽可能共用，以减少用土，降低对生态环境影响的强度。	设计前	建设单位
45			在施工及监理合同中，明确监理、施工单位保护生态、文明施工的责任，明确谁侵犯利益，由谁来补偿。项目单位及监理应加强施工监督检查。	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46			按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环评批复的要求，对临时占用的土地，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和植被形态，不能恢复的，应给予补偿。	施工结束后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47			教育施工单位，严禁砍伐植被做为生活用柴，架火做饭或取暖。	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门、 施工单位
48	运营期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1. 加大宣传力度，科学解释疏导。 2. 按照环评报告的要求，严格执行电磁辐射保护措施。	常态化工作	建设单位
49			根据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意见，采取必要的传染病预防、控制措施，设专人负责工地上的卫生防疫工作。	施工过程中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50	施工期、运行期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竣工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当对可能发生的传染病进行监测。建设单位必须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指导下或者按照其提出的卫生要求，进行严格消毒处理。	事件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安环部、生产部
51			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	事件发生后立即实施	建设单位安环部、生产部

2.3.2 风险动态管理要求

经评估，认为社会稳定风险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采取动态控制和监测。项目单位以及相关方依据 PDCA 闭环管理原则，按照识别出的主要风险和制定的风险防范措施，逐项核对措施落实情况，同时根据建设期、运行期、退役

期实现情况，识别新的风险，制定新的措施，将风险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风险应对审查表的格式，见表 2.3-2。

表 2.3-2 风险应对审查表

序号	社会稳定风险	已制定的措施	责任人	落实情况	检查人

2.3.3 应急预案要求

评估认为，社会稳定风险管理应以事前预防为主，一旦风险事件发生，应通过应急机制进行有效的事后处置，将风险影响和损失降至最低。

要求建设单位建立社会稳定风险防范组织机构,并明确相关责任人员、具体措施落实到人，制定总预案和有关专项预案。

2.3.3.1 建立社会稳定风险防范组织机构和责任人员

1) 成立社会稳定风险防范领导小组：

组 长：行政领导、党委领导

副组长：主管安全生产责任人、总工、工会主席

成员：政工保卫部门负责人、应急管理部门负责人、行政办公室负责人、生产技术管理部门负责人、设备管理部门负责人、党群维稳部门、计划部、财务部。

职责：组织制定突发事件总预案、各专项预案，提供应急资源保障，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指导建立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机制并持续改进、不断完善。组织突发群体性事件的应急处置、应急救援和矛盾化解工作，负责对外信息的正确发布。

2) 下设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办公室，办公室设置在政工保卫部门。

办公室主任：政工保卫部门负责人

成员：政工保卫部门全体、应急管理部门全体、生产技术管理部门全体、具体负责应急通信人员、具体负责设备大中修管理人员、具体负责对外信息发

布人员、具体负责车辆调配人员。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落实经批准的《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中的风险防范措施；负责填报《风险应对审查表》，对风险进行监测与控制，对风险进行动态识别，负责制定社会稳定风险应急预案演习计划并组织具体演练；负责对应急资源的检查，督促落实；负责草拟对外公布的信息；负责收集分析相关社会娱乐信息。

2.3.3.2 制定总预案

制定《国网巴州供电公司预防和处置信访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总预案》总预案的主要内容及要求见表 2.3-3。

表 2.3-3 总预案主要内容表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1	适用范围	适用于国网巴州供电公司因项目建设所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应急预案。
2	应急预案体系	应包括：《国网巴州供电公司预防和处置信访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总预案》《筹建处农民工工资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筹建处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占用补偿数额异议引发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暴力恐怖袭击及停电应急预案》。
3	应急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和谐稳定，科学发展，维护公众合法权益
4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	1. 生产经营单位概况：主要包括单位地址、从业人数、隶属关系、主要原材料、主要产品、产量等内容，以及周边重大危险源、重要设施、目标、场所和周边布局情况。必要时，可附平面图进行说明。 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主要阐述本单位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结果：(1)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临时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2)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3)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4)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5)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6)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7)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5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1. 应急组织体系：明确应急组织形式，构成单位或人员，并尽可能以结构图的形式表示出来。 2. 指挥机构及职责：明确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成员单位及其相应职责。设置现场处置、现场监测、公关外联、物资保障、信息通信、后勤保障、警戒消防疏散、医疗救护等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并明确各小组的工作任务及职责。
6	预防与预警	1. 危险源监控：对变电站输电线路杆塔的危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方法，以及采取的预防措施。 2. 预警行动：明确事故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和信息的发布程序。 3. 信息报告与处置：按照有关规定，明确信访或群体性事件信息报告

		与处置办法。①信息报告与通知：明确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②信息上报：明确事件发生后向上级维稳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报告事故信息的流程、内容和时限。③信息传递：明确事故发生后向有关部门或单位通报事故信息的方法和程序。
7	应急响应	1. 响应分级：依据《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对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2. 响应程序：根据事故的大小和发展态势，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应急避险、扩大应急等响应程序。 3. 应急结束：明确应急终止的条件。事件得以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经事件现场应急指挥机构批准后，现场应急结束。
8	信息发布	明确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发布的部门，发布原则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应由事件现场指挥部及时准确向新闻媒体通报事故信息。
9	后期处置	主要包括事故后果影响消除、生产秩序恢复、善后赔偿、抢险过程和应急救援能力分析及应急预案的修订等内容。
10	应急保障措施	1. 通信与信息保障：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 2. 应急队伍保障：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包括专业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的组织和保障方案。 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4. 经费保障：明确应急专项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5. 其他保障：根据本单位应急工作需求而确定的其他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
11	培训与演练	1. 内部培训：明确对本单位人员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方式和要求； 2. 外部培训，本预案涉及到社区和居民，要做好对毗邻企业的宣传教育和告知等工作； 3. 演练：明确应急演练的规模、方式、频次、范围、内容、组织、分析、总结等内容。
12	应急预案备案、衔接、维护和更新	1. 本应急预案应向当地应急办进行报备。 2. 本预案应与《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衔接接口。 3. 本应急预案应定期进行评审，实现可持续改进。

2.3.3.3 制定专项预案

根据风险程度，本项目仅对农民工工资纠纷、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暴恐袭击及停电引发群体性事件。

制定《筹建处农民工工资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预案关键防范措施应包括：

1)督促各施工单位按规定比例向当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指定的银行专户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并有书面证明。

2)现场各施工单位如出现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由公司计划、财务等部门责令其限期支付拖欠的工资，逾期不支付的停付其工程进度款。

3)一旦发生群体事件时，认真对待，及时化解，避免事态的扩大。发生事故后，统一信息发布内容，及时、准确地发布信息，正确引导舆情，发现背离客观事实的报导后，及时采取纠偏和应对措施。

4)对个别不讲诚信，恶意讨薪，无理取闹的劳务人员，应该按规定程序上报。要通过提供强有力的证据资料，抵制其不法图谋，排解纠纷，同时积极协助公安、用调解及法律等手段，避免事态扩大化，同时依法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预案中的主要内容见表 2.3-4。

表 2.3-4 农民工工资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表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明确本预案的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和适用范围等内容
2	应急工作原则	预防为先，耐心化解，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确保进度目标
3	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	1. 分析风险的来源、特性。 2. 风险范围及危害程度：施工现场，施工单位项目部，当地信访部门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危害表现形式为：农民工上访，静坐示威；打横幅，聚集政府机关，影响办公秩序；采取极端手段，引发群众围观，造成社会不稳定。
4	事件分级	依据《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对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5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1. 应急指挥机构：(1)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机构组成情况。应包含项目部、监理、当地公安及劳动监察部门；(2)指挥机构应设置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组(含现场处置、公关外联、物资保障、信息通信、后勤保障、警戒消防疏散、医疗救护，明确各应急处置工作组的设置情况和人员构成情况；(3)明确应急指挥平台建设要求。 2. 应急指挥机构的职责：(1)明确应急指挥机构、各应急处置工作组和相关人员的具体职责。(2)明确本预案所涉及各有关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责。
6	预防与预警	风险监测：(1)由监理承担农民工薪资纠纷风险监测责任；(2)风险监

		测的方法和信 息收集渠道；(3) 风险监测所获得信息直接向筹建处总指挥、副总指挥汇报。
7	信息报告	1. 明确本单位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2.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发生后，本单位内部和向上级单位进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的程 序、方式、内容和时限。3.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发生后，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信访部门、市委维稳办进行突发事件报告的程 序、方式、内容和时限。
8	应急响应	1. 响应分级：《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对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2. 响应程序：针对不同级别的响应，分别明确下列内容，并附以流程图： (1)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应分级列出)； (2)响应启动：宣布响应启动的责任者； (3)响应行动：包括召开应急会议、派出前线指挥人员、组建现场工作组及其他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等； (4)各有关部门按照响应级别和职责分工开展的应急行动； (5)向上级单位、政府有关部门及电力监管机构进行应急工作信息报告的格式、内容、时限和责任部门等。 3. 应急处置：针对事件类别和可能发生的次生事件危险性和特点，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1)先期处置：明确突发事件发生后现场人员的即时避险、救治、控制事态发展。隔离危险源等紧急处置措施； (2)应急处置：根据事件的级别和发展事态，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与社会联动等响应程序，并附以流程图表示； (3)扩大应急响应：根据事件的升级，及时提高应急响应级别、改变处置策略。 4. 应急结束：明确(1)应急结束条件；(2)应急响应结束程序，包括宣布不同级别应急响应结束的责任人、宣布方式等。
9	后期处置	1. 后期处置、现场恢复的原则和内容； 2. 负责保险和理赔的责任部门； 3. 事故或事件调查的原则、内容、方法和目的； 4. 对预案及本次应急工作进行总结、评价、改进等内容
10	应急保障措施	1. 通信与信息保障：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 2. 应急队伍保障：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包括专业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的组织与保障方案。 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4. 经费保障：明确应急专项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5. 其他保障：根据本单位应急工作需求而确定的其他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其中部分内容可以附件形式列出）。

11	培训与演练	1. 内部培训：明确对本单位人员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方式和要求 2. 外部培训：本预案涉及到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监理单位监理人员的宣传教育和告知等工作。 3. 演练：明确应急演练的规模、方式、频次、范围、内容、组织、分析、总结等内容。
12	应急预案备案、衔接、维护和更新	1. 本应急预案应向巴州地区应急办进行报备。 2. 本预案应与《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衔接接口。 3. 本应急预案每年定期进行评审，实现可持续改进。
13	主要附件	1. 有关应急机构或人员联系方式：(1)应急指挥机构人员和联系方式；(2)相关单位、部门、组织机构或人员名称及联系方式。 2. 应急救援队伍信息：(1)应急救援队伍名称及联系方式；(2)应急处置专家姓名及联系方式；(3)与相关的社会应急救援部门签订的应急支援协议及联系方式。 3. 应急物资储备清单：(1)本预案涉及的重要应急装备和物资的名称、型号、数量、图纸、存放地点和管理人员联系方式等。(2)重要应急物资供应单位的生产能力、设备图纸和联系方式等。(3)应急救援通信设施型号、数量、存放点等。(4)应急车辆数量及司机联系方式清单。 4. 规范化格式文本：列出应急信息接受、处理和上报等规范化格式文本。 5. 关键的路线、标识和图纸：(1)重要防护目标一览表、分布图。(2)应急指挥位置及应急队伍行动路线、人员疏散路线、重要地点等标识。(3)相关平面布置图纸、应急力量的分布图纸等。 6. 相关应急预案名录：列出直接与本预案相关或相衔接的应急预案名称。 7. 有关流程：(1)预警信息发布流程。(2)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流程。(3)各级应急响应及处置流程。

制定《筹建处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预案关键防范措施应包括：

1) 遵循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依法征用征收补偿、依法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确保国家重点能源基础设施项目正常施工。

2) 与当地居民和睦相处，不扰民，不侵犯农牧民合法权益，建立和谐企地关系

3) 要关注土地征用、农田占用，补偿安置过程中出现的焦点问题，收集民意，掌握民情，预防性地化解矛盾，不激化矛盾，不使矛盾扩大化。

4) 事前预防为先，土地征用、占用与当地乡政府、区政府充分沟通，尤其是征用的面积，补偿的标准应达成一致意见。

5)施工过程中，加强对本单位及施工人员的教育，不影响当地群众正常生活。尊重少数民族习惯，保护当地环境，杜绝因本项目人员引发的刑事治安案例，不影响当地正常生活秩序和风俗习惯。

6)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将各类补偿及时足额、公正公开地补偿给被征收对象。

7)对恶意阻挠施工，借机漫天要价的行为，要通过当地政府、基层组织先进行政府解释，必要时采取法律强制手段，保障正常施工。

预案中的主要内容见表 2.3-5。

表 2.3-5 土地征用、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表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明确本预案的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和适用范围等内容。
2	应急工作原则	满足国家重点能源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要求的前提下，遵循“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开”的征用征收补偿原则。按法律和当地补偿标准进行补偿安置，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原则。
3	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	1. 分析风险的来源、特性。 2. 风险范围及危害程度：因本单位未按规定进行补偿安置，影响牧民合法权益而引发群体性事件。 风险范围为被征收耕地、林地、草场、房屋的利益群体。
4	事件分级	依据《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对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5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1. 应急指挥机构：(1)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机构组成情况。应包含项目部、监理、当地公安及劳动监察部门；(2)指挥机构应设置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组(含现场处置、公关外联、物资保障、信息通信、后勤保障、警戒消防疏散、医疗救护，明确各应急处置工作组的设置情况和人员构成情况；(3)明确应急指挥平台建设要求。 2. 应急指挥机构的职责：(1)明确应急指挥机构、各应急处置工作组和相关人员的具体职责。(2)明确本预案所涉及各有关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责。
6	预防与预警	1. 风险监测：(1)明确风险监测单位和责任；(2)风险监测的方法和信息收集渠道；(3)风险监测所获得信息直接向筹建处总指挥、副总指挥汇报。 2. 预警发布与预警行动： (1)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预警分级； (2)明确预警的发布程序和相关要求； (3)明确预警发布后的应对程序和措施； 预警结束：明确结束预警状态的条件、程序和方式。
7	信息报告	1. 明确本单位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2.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

		件发生后，本单位内部和向上级单位进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的程序、方式、内容和时限。3.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发生后，向维稳、信访、应急办等部门进行突发事件报告的程序、方式、内容和时限。
8	应急响应	1. 响应分级：依据《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对突发公共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2. 响应程序：针对不同级别的响应，分别明确下列内容，并附以流程图： (1)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应分级列出)； (2)响应启动：宣布响应启动的责任者； (3)响应行动：包括召开应急会议、派出前线指挥人员、组建现场工作组及其他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等； (4)各有关部门按照响应级别和职责分工开展的应急行动； (5)向上级单位、政府有关部门及电力监管机构进行应急工作信息报告的格式、内容、时限和责任部门等。 3. 应急处置：针对事件类别和可能发生的次生事件危险性和特点，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1)先期处置：明确突发事件发生后现场人员的即时避险、救治、控制事态发展。隔离危险源等紧急处置措施； (2)应急处置：根据事件的级别和发展事态，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与社会联动等响应程序，并附以流程图表示； (3)扩大应急响应：根据事件的升级，及时提高应急响应级别、改变处置策略。 4. 应急结束：明确(1)应急结束条件；(2)应急响应结束程序，包括宣布不同级别应急响应结束的责任人、宣布方式等。
9	后期处置	1. 后期处置、现场恢复的原则和内容； 2. 负责保险和理赔的责任部门； 3. 事故或事件调查的原则、内容、方法和目的； 4. 对预案及本次应急工作进行总结、评价、改进等内容；
10	应急保障措施	1. 通信与信息保障：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注明《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24小时值班电话； 2. 应急队伍保障：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包括专业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的组织与保障方案； 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4. 经费保障：明确应急专项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5. 其他保障：根据本单位应急工作需求而确定的其他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

		保障等)。(其中部分内容可以附件形式列出)。
11	培训与演练	1. 内部培训：明确对本单位人员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方式和要求。 2. 演练：明确应急演练的规模、方式、频次、范围、内容、组织、评估、总结等内容。
12	应急预案备案、衔接、维护和更新	1. 本应急预案应向沿线各市、县、区维稳办、应急办进行报备。 2. 本预案应与《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衔接接口。 3. 本应急预案每年定期进行评审，实现可持续改进。
13	主要附件	1. 有关应急机构或人员联系方式：(1)应急指挥机构人员和联系方式；(2)相关单位、部门、组织机构或人员名称及联系方式。 2. 应急救援队伍信息：(1)应急救援队伍名称及联系方式；(2)应急处置专家姓名及联系方式；(3)与相关的社会应急救援部门签订的应急支援协议及联系方式。 3. 应急物资储备清单：(1)本预案涉及的重要应急装备和物资的名称、型号、数量、图纸、存放地点和管理人员联系方式等；(2)重要应急物资供应单位的生产能力、设备图纸和联系方式等；(3)、应急救援通信设施型号、数量、存放点等；(4)应急车辆数量及司机联系方式清单。 4. 规范化格式文本：列出应急信息接受、处理和上报等规范化格式文本。 5. 关键的路线、标识和图纸：(1)重要防护目标一览表、分布图；(2)应急指挥位置及应急队伍行动路线、人员疏散路线、重要地点等标识；(3)相关平面布置图纸、应急力量的分布图纸等。 6. 相关应急预案名录：列出直接与本预案相关或相衔接的应急预案名称。 7. 有关流程：(1)预警信息发布流程；(2)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流程；(3)各级应急响应及处置流程。

编制《现场处置暴力恐怖袭击及停电应急预案》，预案关键防范措施应包括：

1) 高度重视电网反恐工作，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强巡检巡逻，加强对变电站的监控和要害部位出入管理。

2) 做好变电站设备设施的巡检和日常维护，实施设备设施预防式维修和点检定修制、巡检制。

3)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危险源分析，可预见的故障(事故)有：电力生产设备发生事故；因严重自然灾害引起电力设施破坏(山洪、地震等)；输变电设备遭受破坏或打击；负荷过载或电力紧张；电力设备故障等。必须要有各事故下

的相关现场处置方案。必须备齐抢修时的应急资源，提高抢修效率。

4) 必须要服从上级电网调度的统一调度安排。

5) 居安思危、预防为主。加强电力安全管理，落实事故预防和隐患控制措施，防患于未然，加强电力设施保护宣传力度，总裁提高公众保护电力设施的意识，做好应对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各项准备。

6)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落实公司部署，在公司党组统一领导下，按照综合协调、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要求，开展变电站遭遇暴力恐怖袭击及停电事件预防和处置工作。其中，电力调度运行处置实行统一调度，分级管理。

7) 把握全局、保证重点。采取必要手段保证电网安全，防止事故范围进一步扩大，防止发生系统性崩溃和瓦解。

8) 在设计阶段实现本质安全化，提高设备安全可靠。防范人为误操作、保护误动作造成的电网停电。

预案中的主要内容见表 2.3-6。

表 2.3-6 现场处置暴力恐怖袭击及停电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表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明确本预案的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和适用范围等内容
2	应急工作原则	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危机事件的预测、预防为基础，以对危机事件过程处理的快捷准确为核心，以全力保证人身、保证设备、保证供电为目标，以建立危机事件的长效管理和应急处理机制为根本，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
3	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	(1) 分析风险的来源、特性。 (2) 风险范围及危害程度：对沿线各市、县、区的社会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4	事件分级	依据《新疆电力公司电网大面积停电处置应急预案》，将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5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1. 应急指挥机构：(1)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机构组成情况。应包含电力调度通信中心、安全监察部、生产技术部、办公室、物资部及当地公安消防部门；(2) 指挥机构应设置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组(含现场处置、公关外联、物资保障、信息通信、后勤保障)；(3) 成立应急处置工作组，包括人员构成情况；(4) 明确应急指挥平台建设要求。 2. 应急指挥机构的职责：(1) 明确应急指挥机构、各应急处置工作组和相关人员的具体职责。(2) 明确本预案所涉及各有关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责。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6	预防与预警	1. 风险监测：(1)明确风险监测单位和责任；(2)明确风险监测的方法和信息收集渠道；(3)风险监测所获得信息直接向调度中心汇报。 2. 预警发布与预警行动： (1)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预警分级； (2)明确预警的发布程序和相关要求； (3)明确预警发布后的应对程序和措施。 3. 预警结束：明确结束预警状态的条件、程序和方式。
7	信息报告	1. 明确本单位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2. 明确本预案所涉突发事件发生后，本单位内部、向电网上级调度部门和上级单位进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的程序、方式、内容和时限。
8	应急响应	1. 响应分级：依据《新疆电力公司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按照电网停电范围和事故严重程度，将大面积停电分为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四级 2. 响应程序：针对不同级别的响应，分别明确下列内容，并附以流程图： (1)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应分级列出)； (2)响应启动：宣布响应启动的责任者； (3)响应行动：包括召开应急会议、派出前线指挥人员、组建现场工作组及其他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等； (4)各有关部门按照响应级别和职责分工开展的应急行动； (5)向上级单位、政府有关部门及电力监管机构进行应急工作信息报告的格式、内容、时限和责任部门等。 3. 应急处置：针对事件类别和可能发生的次生事件危险性和特点，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1)先期处置：明确突发事件发生后的即时抢修、调整电网运行方式等，控制事态发展。 (2)应急处置：根据事件的级别和发展事态，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与社会联动等响应程序，并附以流程图表示； (3)扩大应急响应：根据事件的升级，及时提高应急响应级别、改变处置策略。 4. 应急结束：明确(1)应急结束条件；(2)应急响应结束程序，包括宣布不同级别应急响应结束的责任人、宣布方式等。
9	后期处置	1. 后期处置、恢复重建的原则和内容； 2. 负责保险和理赔的责任部门； 3. 事故或事件调查的原则、内容、方法和目的； 4. 对预案及本次应急工作进行总结、评价、改进等内容。
10	应急保障措施	1. 通信与信息保障：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 2. 应急队伍保障：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包括专业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的组织和保障方案。

序号	项目	预案内容及要求
		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4. 应急电源：明确应急电源的类型、容量、存放位置及日常保养等内容。 5. 经费保障：明确应急专项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6. 其他保障：根据本单位应急工作需求而确定的其他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其中部分内容可以附件形式列出)。
11	培训与演练	1. 内部培训：明确对本单位人员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方式和要求； 2. 外部培训：对主要用电大客户； 3. 演练：明确应急演练的规模、方式、频次、范围、内容、组织、评估、总结等内容。
12	应急预案备案、衔接、维护和更新	1. 本应急预案应向新疆电力公司及各市、县、区供电公司进行报备。 2. 本预案应与《巴州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7月1日起实施）衔接接口。 3. 本应急预案每年定期进行评审，实现可持续改进。
13	主要附件	1. 有关应急机构或人员联系方式：(1)应急指挥机构人员和联系方式；(2)相关单位、部门、组织机构或人员名称及联系方式。 2. 应急救援队伍信息：(1)应急救援队伍名称及联系方式；(2)应急处置专家姓名及联系方式；(3)与相关的社会应急救援部门签订的应急支援协议及联系方式。 3. 应急物资储备清单：(1)本预案涉及的重要应急装备和物资的名称、型号、数量、参数、存放地点和管理人员联系方式等；(2)重要应急物资供应单位的生产能力、设备图纸和联系方式等；(3)应急救援通信设施型号、数量、存放点等；(4)应急车辆数量及司机联系方式清单。 4. 规范化格式文本：列出应急信息接受、处理和上报等规范化格式文本。 5. 关键的路线、标识和图纸：(1)重要防护目标一览表、分布图。 (2)应急指挥位置及应急队伍行动路线、人员疏散路线、重要地点等标识。(3)相关平面布置图纸、应急力量的分布图纸等。 6. 相关应急预案名录：列出直接与本预案相关或相衔接的应急预案名称。 7. 有关流程：(1)预警信息发布流程。(2)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流程。(3)各级应急响应及处置流程。

2.3.4 其他风险防范措施

(1) 要督促施工单位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法治教育、民族团结教育，遵纪守法，尊重当地少数民族风俗习惯。

(2) 严格要求项目各方人员，遵守交通规则，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文明施工，不影响当地企业、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3) 项目施工前，应按相关文物保护规定办理文物手续，在施工中若发现文物遗存，应立即停止施工并及时通知有关文物部门，待文物得到保护后，方可施工。

(4) 对塔基基坑应进行围护，设置显著标识，防止人畜跌入后造成伤害。

(5) 尽可能采购当地蔬菜、瓜果、粮油等生活物质，间接促进就业。同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相关企业可以参与当地的公益性活动，在带动当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推动当地的社会效益，树立企业良好形象。

(6)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人员行为规范：成立专门的环保组织体系，对施工人员进行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知识培训，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工作；按照原环境保护部环办[2012]13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开展环境监理注意保护植被；在施工合同中约定，施工单位必须做到文明施工，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不得在规定区域范围外随意活动和行驶，禁止超占乱占土地；在施工中，尽量减少对表层土的扰动、对地表植被的破坏，避免重车碾压，施工完毕后，对土地进行平整；在施工及监理合同中，明确监理、施工单位保护生态、文明施工的责任，明确谁侵犯农牧民的利益，由谁来补偿，项目单位及监理应加强施工监督检查；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弃土弃渣、建筑施工及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处理，保护环境。

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环评批复的要求，对临时、永久占用的土地、植被，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和植被形态，不能恢复的，应给予补偿；合理规划、设计施工便道及场地，并要求各种机械和车辆固定行车路线，不能随意下道行驶或另开辟便道，以保证周围地表和植被不受破坏；本项目区生态环境脆

弱，应加强对原始地貌、植被的保护，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施工运输道路一般为单行道，避免在植被完好的地段进行道路修筑工作。对运至塔位的塔材，选择合适的位置进行堆放，减少场地的占用。

2.4 合法合规性评估

评估单位在充分识别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对拟建项目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评估。

通过与项目相关法律、法规、用地、规划等方面的分析识别，可判定此项目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节能环保要求，符合总体规划、区域规划和专项规划的要求，符合行业准入的要求。

本项目设计时已充分听取当地政府、生态环境部门、规划等部门及受影响群众的意见，尽量减少环境影响。本项目站址与城镇规划、环境保护规划、总体规划是相符的。从项目选址、土地利用等相关方完成的成果及取得的相关文件而言，前置审批文件已基本完备，审批机构合法有效。

通过上述与项目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用地、规划等的分析识别，可判定此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要求，符合自治区总体规划、区域规划的要求，符合行业准入要求。

2.5 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确定

经评估，分析报告中采用的风险等级评判方法、评判标准的选择运用是恰当的，评判的结果基本合理。通过采取社会稳定风险预防、化解措施，并建立应急预案，社会稳定风险因素造成群体性事件的风险概率或风险影响损失后果均有所下降，使得单因素风险程度有所下降。采取措施前后的社会稳定风险趋势变化，见表 2.5-1。

表 2.5-1 采取措施前后的社会稳定风险趋势变化表

序号	风险因素	风险概率		影响程度		风险程度	
		采取措施前	采取措施后	采取措施前	采取措施后	采取措施前	采取措施后
1	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	中等 50%	较低 30%	中等影响 50%	中等影响 50%	25% 一般	15% 较小
2	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较低 30%	较低 30%	较小影响 30%	较小影响 30%	9% 较小	9% 较小

3	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中等 50%	中等 50%	中等 影响 50%	较小 影响 25%	25% 一般	12.5% 较小
4	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很低 10%	很低 10%	较小 影响 30%	较小 影响 25%	3% 微小	2.5% 微小
5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很低 5%	很低 5%	较大 影响 70%	较大 影响 70%	3.5% 微小	3.5% 微小
6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中等 50%	较低 30%	较小 影响 30%	较小 影响 30%	15% 较小	9% 较小
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较低 10%	较低 5%	较大 影响 70%	较小 影响 25%	7% 较小	1.25% 微小
备注	1. 风险概率(p)，按照风险因素发生的可能性将风险概率划分为五个档次：很高(概率在81%~100%)、较高(61%~80%)、中等(41%~60%)、较低(21%~40%)、很低(0~20%)，可依据经验或预测进行确定； 2. 影响程度(q)，按照风险发生后对项目的影响大小，划分为五个影响等级：严重(定量判断标准81%~100%)、较大(61%~80%)、中等(41%~60%)、较小(21%~40%)、可忽略(0~20%)。 3. 风险程度(R)，可分为：重大(定量判断标准为： $R=p \times q > 64\%$)、较大($R=p \times q > 36\%$)、一般($R=p \times q > 16\%$)、较小($R=p \times q > 4\%$)、微小(定量判断标准为： $R=p \times q \leq 0\%$)五个等级。						

上表可知，通过采取社会稳定风险预防、化解措施，并建立应急预案。社会稳定风险因素造成突发公共事件的风险概率或风险影响损失后果均有所下降，使得单因素风险程度有所下降，采取措施后主要风险因素风险等级定性评判表，见表 2.5-2。

表 2.5-2 采取措施后主要风险因素风险等级定性评判表

序号	主要风险因素	采取措施前			采取措施后		
		发生的可能性和后果	等级	表示	发生的可能性和后果	等级	表示
1	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	可能性较大，或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大，影响和损失是可以接受的，需采取一定的防范化解措施	M	中等影响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较小风险	L
2	碾压农作物	可能性不大社会	L	较小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	较小	L

	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影响和损失不大，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应采取一定的防范化解措施		影响	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风险	
3	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可能性不大社会影响和损失不大，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应采取一定的防范化解措施	M	中等影响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较小风险	L
4	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N	微小风险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微小风险	N
5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N	微小风险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微小风险	N
6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可能性较小，或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L	较小影响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较小风险	L
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可能性较小，或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L	较小影响	可能性较小，社会影响和损失较小，不影响项目的可行性	微小风险	N

对落实措施后的风险等级重新综合评估，拟建项目采取措施后社会稳定整体风险等级的评估结论，见表 2.5-3。

表 2.5-3 拟建项目采取措施后整体风险等级评判表

风险因素	权重	风险程度(R)					风险指数
		微小	较小	一般	较大	重大	
W	I	R1	R2	R3	R4	R5	T=I×R
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补偿不到位引发群体性事件	25%		15%				0.0375
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20%		9%				0.018
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	10%		12.5%				0.0125

的群体性事件							
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10%	2.5%					0.0025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20%	3.5%					0.007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5%		9%				0.0045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10%	1.25%					0.00125
$\Sigma I \times R$							0.08325
备注栏	风险程度(R)，可分为：重大(定量判断标准为： $R=p \times q > 64\%$)、较大($R=p \times q > 36\%$)、一般($R=p \times q > 16\%$)、较小($R=p \times q > 4\%$)、微小(定量判断标准为： $R=p \times q \geq 0\%$)五个等级						

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2013]3211号)文件的精神，评估单位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运用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参考表对本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估过程及结论，见表 2.5-4。

表 2.5-4 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估内容	指标	分值(带●为一票否决)	本项目评估	评估得分
合法性 (15)	法定前置要件是否齐备	用地预审、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等前置审批是否通过(●)	用地预审、规划选址等前置审批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正在同步进行	15 分
	审批主体合法性	各前置要件的审批机关、项目审批机关是否具有法定权限(●)	用地、选址、地灾等各前置要件的审批机关具有法定权限	
	审批程序合法性	审批的内容和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审批的内容和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合理性 (30)	社会参与度	受影响居民对项目的了解程度：绝大部分居民有所了解(2)；少部分居民有所了解(1)；只有个别居民了解(0)	进行了公示，少部分居民有所了解。	1 分
	项目的社会影响	项目造成的失业人数：未造成或造成极少数居民失业(2)；造成少量居民失业(1)；造成大量居民失业(0)	未造成居民失业	2 分
		项目引起的居民收入变化程度：项目引起少量居民收入显著下降(3)；项目引起大量居民收入显著	项目不会引起居民收入显著下降	3 分

		下降(0)		
		项目可能造成的交通风险：项目引发交通拥挤或中断的概率低(1)；项目引发交通拥挤或中断的概率高(0)	项目引发交通拥挤或中断的概率低	1 分
		项目引起的流动人口增加程度：项目引起少量流动人口增加(1)；项目引起大量流动人口增加(0)	本项目引起少量流动人口增加	1 分
		公共活动空间满意度：大多数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多数居民反对(0)	公共活动空间满意度：大多数居民满意	2 分
		绿化设施变化满意度：大多数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多数居民反对(0)	绿化设施变化满意度，少部分居民满意	1 分
		废气、噪声、粉尘等污染影响度：大多数居民满意(3)；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多数居民反对(0)	废气、噪声、粉尘等污染影响度：大多数居民满意	3 分
	补偿标准、安置方案满意度	拆迁方案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4)；少部分居民满意(2)；大部分居民反对(0)	拆迁方案满意度，本项目不存在拆迁，大部分居民满意	4 分
		补偿标准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5)；少部分居民满意(2)；大部分居民反对(0)	本项目不存在拆迁安置补偿，对补偿标准，大部分居民是满意的	5 分
		补偿资金到位情况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5)；少部分居民满意(2)；大部分居民不满意(0)	本项目不存在拆迁安置补偿，对补偿标准，大部分居民是满意的	5 分
可行性 (25)	项目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适应度	适应程度高(3)；适应程度低(1)；基本不适应(0)	本项目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适应度高	3 分
	资金筹措和保障方案	资金筹措和保障方案的可行性：完全可行(3)；基本可行(1)；不可行(0)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筹措和保障方案基本可行	3 分
	项目支持度	部门支持度：完全支持(2)；有部分部门不支持(1)；大多数部门不支持(0)	根据本次评估会议，部门对项目的支持度完全支持的	2 分
		基层支持度：完全支持(4)；有部分部门不支持(2)；大多数不支持(0)	通过走访，基层对项目的支持度完全支持	4 分
		居民支持度：大部分居民理解支持(5)；少部分居民理解支持(2)；大部分居民反对(0)	通过对走访，基层对项目的支持度完全支持。居民对项目的支持度：	5 分

			大部分居民理解支持	
	公共 配套服务 满意度	商业设施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部分居民反对(0)	本项目不存在公共配套商业设施	1 分
		教育设施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部分居民反对(0)	本项目不存在公共配套教育设施	1 分
		医疗设施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部分居民反对(0)	本项目不存在公共配套医疗设施	1 分
		社区建设满意度：大部分居民满意(2)；少部分居民满意(1)；大部分居民反对(0)	本项目不存在公共配套社区建设	1 分
可控 性 (30)	社会 反应度	信访发生程度：未发生(8)；发生零星上访(4)；发生大规模上访、集访(●)	未发生上访	4 分
		群体性事件发生情况：未发生(8)；发生小规模群体性事件(3)；发生重大、特大群体性事件(●)	群体性事件发生情况：未发生	8 分
	舆论 反应度	社会民意调查情况：社会民意支持度高(3)；社会民意支持度低(1)；引发大规模社会负面影响(0)	社会民意调查情况支持度高。	3 分
		互联网反应度：基本没有负面舆论(3)；引发少量负面舆论(2)；引发大量负面舆论(0)	互联网反应度：基本没有负面舆论	3 分
	风险 可控度	社会风险预防和化解工作充分度：制定了社会矛盾预防和化解措施以及应急处置预案(5)；未制定相关措施和预案(●)	制定了社会矛盾预防和化解措施以及应急处置预案	5 分
		宣传解释工作充分度：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工作充分(3)；未开展宣传解释和舆论引导工作(0)	宣传解释工作充分度为较充分	3 分
评估得分				90
备注		1、本指标体系表为参考表，评估单位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指标中做标记的指标为一票否决，即只要该指标不合格即认为存在高风险； 3、本指标体系采用得分法计分，分值越高说明风险越小； 4、采用本指标体系的得分风险等级划分建议为：80 分以上为低风险；60-79 分为中风险；60 分以下为高风险。		

通过以上评估，可以得知，本项目无一票否决项，总得分为 90 分，超过 80 分，评判为低风险，本项目主要失分项在于本项目的特殊性，因岗位定员人

数少，新增当地就业人数有限，设计中公共配套服务设施惠及当地群众的公共服务相对较弱。

通过以上评估，本项目在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后整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3 评估结论

3.1 拟建项目主要风险因素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2013]3211号)，分析拟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主要因素为：

- (1)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风险；
- (2)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
- (3)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
- (4)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 (5)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
- (6)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
- (7)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

3.2 拟建项目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

3.2.1 拟建项目合法性

该工程属于库尔勒市电网中的一部分，项目保障了库尔勒市周边地区“十四五”负荷增长的用电需求；实现库尔勒市电网网升级，提升库尔勒市电网供电能力。

本项目为输变电工程，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第一类鼓励类”，是《巴州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的“电力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符合国家、地区产业政策。

因此，从项目立项来讲，本项目是合法、合规的。

3.2.2 拟建项目合理性、可行性

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规划要求。从项目选址和社会稳定风险防范角度来讲，在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是合理、可行的。

3.2.3 拟建项目可控性

在整体设计、施工管理方案中统筹考虑拟建项目所涉及的群体合理诉求，

如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少占草场，不随便开设道路，减少扬尘，加强施工流动人员的管理，遵章守纪，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及时发放工人工资等，风险防范提前考虑了公众诉求，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管理措施是可行的。

拟建项目所提出的风险对策措施与现行法规、政策是相符的，具有合法性和有效性。通过对每条措施明确责任主体、完成时间节点，具有可行性。此外，不仅制定了风险预防措施，体现源头治理，还明确了发生风险事件后的化解措施、应急预案，最大程度地减弱风险事件的影响程度和后果，所以从预防、化解两个角度来评估，风险应对措施具有可控性。

评估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动巴州地区库尔勒市的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本项目是合法、合理的，在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方面具备可行性和可控性。

3.3 社会稳定风险主要防范及化解措施

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吸纳当地人员就业。在同等条件下，各类施工人员优先录用当地大中专毕业生和当地劳动力。尽可能采购当地蔬菜、瓜果、粮油等生活物质，间接促进就业。同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相关企业可以参与当地的公益性活动，在带动当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促进当地的社会效益，树立企业良好形象。

3.3.1 “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征用及跨越补偿不到位风险”防范措施

(1) 选择有资质且双方认可的单位，对征用土地面积进行丈量。临时占用的农用地补偿额度和面积可适当提高，便于施工操作和防止纠纷发生。

(2) 保持信息对称，征地补偿方案应书面发给每一个被征地对象，公示时间不得低于规定，公示地点应选在当地村委会、乡政府公示栏处，采用便于群众获取信息的途径。

(4) 督促当地基层乡镇和村委会，严格按补偿方案及时足额将补偿费用直接发至被征用对象手中。

(5) 发挥当地村委会、农业及土地管理部门的作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征用、占用土地，对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准确计量核算。同时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必要时，按程序采取法律手段。

(6) 征用补偿方案应广泛征求民意、信息公开、程序正当、宣传解释到位，

双方应公平公正地签订协议，及时足额支付补偿，教育当地群众不要传谣、信谣。

(7) 严格按程序组织实施征地，重点落实好拟征地前的公告、确认、登记和实施中的“两公告一登记”制度。

(8) 项目施工前必须依据项目区域城乡规划局出具的规划蓝线，做好土地补偿工作后方可开工建设。如在具体施工过程中因无法避让而涉及到的零星房屋征收，应严格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和《自治区重点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标准》做好补偿安置。

(9) 项目所征占用的土地、林木等应按国家规定制定补偿方案，要做到先补偿，后施工，避免当地农牧民阻挡施工，影响工程建设。

3.3.2 “项目碾压农作物及生态破坏引发公众抱怨”防范措施

(1) 人员行为规范

1) 成立专门环保管理组织体系，对施工人员进行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知识培训，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工作。

2) 按照环境保护部环办[2012]13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开展环境监理注意保护植被。

3) 在施工合同中约定，施工单位必须做到文明施工，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不得在规定区域范围外随意活动和行驶，禁止超占乱占土地。

4) 教育施工单位，禁止随意砍伐灌木、割草等活动，不得偷猎、伤害、恐吓、袭击野生动物。

5) 在施工中，尽量减少对表层土的扰动、对地表植被的破坏，避免重车碾压。施工完毕后，对土地进行平整。

6) 在施工及监理合同中，明确监理、施工单位保护生态、文明施工的责任，明确谁侵犯牧民的利益，由谁来补偿。项目单位及监理应加强施工监督检查。

7) 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弃土弃渣、建筑施工及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处理，保护环境。

8) 在工程监理、施工合同中，明确监理、施工单位保护生态环境、文明施工的责任，实施环保监理。

(2) 植被保护措施

1) 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环评批复的要求，对临时、永久占用的土地、植被，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和植被形态，不能恢复的，应给予补偿。

2) 合理规划、设计施工便道及场地，机械施工便道宽度不得大于 3m，并要求各种机械和车辆固定行车路线，不能随意下道行驶或另开辟便道，以保证周围地表和植被不受破坏，施工便道尽量避开灌木植株多的区域。

3) 本项目区生态环境脆弱，应加强对原始地貌、植被的保护，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施工运输道路一般为单行道，避免在植被完好的地段进行道路修筑工作。对运至塔位的塔材，选择合适的位置进行堆放，减少场地的占用。

4) 施工时应在工期安排上合理有序，先设置围栏措施，后进行工程建设，尽量减少对地表和植被的破坏，除施工必须不得不铲除或碾压植被外，不允许以其它任何理由铲除植被，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5) 基坑开挖尽量保持坑壁成型完好，坑壁采取支模方式，减少放坡。

6) 采取高跨方式通过农田防风林区，避免输电廊道对树木高度的限制。

7) 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应尽量控制作业面，施工后期对各类站场及除留作检修道路的施工便道予以土地整治，宜林宜草地段采取土地整治种草恢复植被。

(3) 占用农田保护措施

1) 项目在设计阶段，尽可能优化塔形设计，减少线路走廊宽度，减少永久占地。优化线路路径，避让成片的农业生产区，无法避让时尽量缩短跨越农田的长度。

2) 在基础开挖阶段，若在耕地中作业时，应将农田的表层熟土和生土分别堆放，回填时按照生土、表层土的顺序进行，可便于农民恢复生产。施工中要严格控制临时占地，减少破坏原地貌、植被的面积。

3) 在农田区施工尽量选择秋收后。

4) 施工过程结束时，及时清理现场，尽可能恢复原状地貌，将余土和施工废弃物运出现场，做到“工完、料尽、场清、整洁”，保持原有生态。

5) 该工程施工前需按国家有关征占用农用地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6) 现场实际情况，合理布置铁塔位置，将塔基布置在农田、植被较少地区。

3.3.3 “暴力恐怖袭击及自然灾害等各类原因导致电网大面积停电造成突发公共事件”防范措施

(1) 在施工、运行过程中，加强与输电线路沿线各市、县、区、乡镇的综治管理部门、派出所等维稳机构的联系，对流动人口、外来务工人员进行严格核查、登记、备案，以防暴恐份子袭击工人、破坏电力设施，影响该工程的施工、运行。同时，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安全教育。

(2) 高度重视输变电设备反恐工作，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强巡检巡逻，加强对高压配电室的监控和要害部位出入管理。

(3) 在设计阶段，系统安装“五防”装置，符合 25 项反措要求，做到本质安全化。严格执行《电力工程气象勘测技术规程》、《中重冰区架空送电线路设计技术规定》等设计规范，设计与施工中，采用“避、改、抗、防”等措施，避开高山冰区、风口、山洪冲沟，提高线路抗冰、抗风、抗洪能力。

(4) 制定停电专项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资源的配置，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操作技能。做好事故件的识别和储备。提前掌握备品备件的货源供应商。

(5) 实施预防式维修，加强设备及线路点巡检，密切关注气象变化和灾害预警，运用各类新技术及时清冰、防风，消除自然灾害带来的运行隐患。做好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及时查处隐患。统一电力系统运行方式，对电网、电厂、用户建立统一调度。严格工艺纪律，加强工艺操作技能的培训，杜绝三违。充实应急资源，提高抢修效率。

3.3.4 “施工人员薪资纠纷所引发的群体性事件”防范措施

(1) 严格执行工程发承包、招投标、建筑合同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工程层层转包、分包。

(2)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新政办发[2007]114 号）的要求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执行好农民工劳动合同及分包方施工合同的签订。

(4) 确保项目资金到位，按合同要求支付工程进度款。

(5) 建立调解机构。

(6) 及时解决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质量异议，加强施工质量过程控制、进度控制，减少因工期、质量异议及处罚责任分担不清而引发的工程款纠纷。

(7)对计日工出工情况应要求施工单位公示，对计件工，必须有书面的双方确认的单价和工程量计算规则，质量标准要求。

(8)监督承包方对农民工工资公示，推行农民工工资打卡制，监督承包方将公示工资发放至个人。禁止将工资发放给包工头，以防包工头携款潜逃。

3.3.5 “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不当引发纠纷”防范措施

(1)建设单位应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电力安全标准化，消除安全隐患。

(2)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要求为单位全部职工或者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保证财务现金流充沛，为安全生产事故善后处置预留应急备用金。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发生事故后，应急指挥部迅速发挥职能，及时全力开展搜救、救治，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4)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及时救援，尽最大努力抢救伤员，尽最大可能减轻家属人伤痛，在细节上、程序上做到位。

(5)与当事人供养直系亲属签订赔偿协议，严格按国家标准及时足额赔偿到位。成立善后工作组，对工伤、工亡人员严格按法律政策处理善后，对伤亡员工家属耐心进行精神抚慰，对生活困难的因工伤亡人员家庭实施救济，对部分伤亡人员家属就医、孩子上学等方面提供帮助。

(6)严格按“四不放过”的要求查清事故原因，追究责任，并将真实信息及时反馈给当事人亲属。

3.3.6 “群众对电磁辐射误解而引发的风险”防范措施

(1)项目选址选线尽量避开对电磁辐射敏感保护目标，尽可能减少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尤其是在施工图设计阶段对线路进一步优化，通过增加转角塔、调整杆塔高度、调整杆塔档距等对环境保护敏感点进行局部避让。

(2)增加线路距民居距离，降低电磁辐射及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3)对电磁辐射认识误解，应通过常态机制，加大宣传力度，科学解释疏导。同时按照环评报告的要求，严格执行电磁辐射保护措施。

3.3.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的社会风险”防范措施

(1)建设单位应当根据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意见，采取必要的传染病预防、控制措施。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应当设专人负责工地上的卫生防疫工作。工程竣工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当对可能发生的传染病进行监测。

(2) 必须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指导下或者按照其提出的卫生要求，进行严格消毒处理。

(3) 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其密切接触者应接受医学观察。

(4) 员工必须佩戴口罩上班，保持办公室、会议室、餐厅的通风，勤洗手。

(5) 停止或减少使用中央空调，并清洗消毒，定期用消毒水为办公室设备、门把手和电梯按钮进行消毒。

(6) 可实行轮休制度、休假等减少人员密集的措施。

(7) 出入职工食堂的人员应全程佩戴口罩，配合食堂工作人员做好出入登记，为减少就餐人员聚集，降低传染的可能性，可采取供应饭盒。

3.3.8 “其他风险防范措施”

(1) 要督促施工单位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法制教育、民族团结教育，遵纪守法，尊重当地少数民族风俗习惯。

(2) 严格要求项目各方人员，遵守交通规则，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文明施工，不影响当地企业、居民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3) 项目施工前，应按相关文物保护规定办理文物手续，在施工中若发现文物遗存，应立即停止施工并及时通知有关文物部门，待文物得到保护后，方可施工。

(4) 对塔基坑应进行围护，设置显著标识，防止人畜跌入后造成伤害。

(5) 尽可能采购当地蔬菜、瓜果、粮油等生活物质，间接促进就业。同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相关企业可以参与当地的公益性活动，在带动当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推动当地的社会效益，树立企业良好形象。

(6)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人员行为规范：成立专门的环保组织体系，对施工人员进行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知识培训，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工作；按照原环境保护部环办[2012]13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开展环境监理注意保护植被；在施工合同中约定，施工单位必须做到文明施工，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不得在规定区域范围外随意活动和行驶，禁止超占乱占土地；在施工中，尽量减少对表层土的扰

动、对地表植被的破坏，避免重车碾压，施工完毕后，对土地进行平整；在施工及监理合同中，明确监理、施工单位保护生态、文明施工的责任，明确谁侵犯农牧民的利益，由谁来补偿，项目单位及监理应加强施工监督检查；监督管理施工单位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弃土弃渣、建筑施工及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处理，保护环境。

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环评批复的要求，对临时、永久占用的土地、植被，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和植被形态，不能恢复的，应给予补偿；合理规划、设计施工便道及场地，并要求各种机械和车辆固定行车路线，不能随意下道行驶或另开辟便道，以保证周围地表和植被不受破坏；本项目区生态环境脆弱，应加强对原始地貌、植被的保护，提高土地利用率。施工运输道路一般为单行道，避免在植被完好的地段进行道路修筑工作。对运至塔位的塔材，选择合适的位置进行堆放，减少场地的占用。

3.4 落实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有关建议

建立社会稳定风险防范组织机构，明确责任人员，按本报告中的应急预案编制内容要求，制定《国网巴州供电公司预防和处置信访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总预案》、《筹建处农民工工资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筹建处土地征用、占用及补偿安置引发群体性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暴力恐怖袭击及停电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培训，充实应急保障资源，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使用风险应对审查表对风险进行监测与控制，做好社会稳定风险预警防范的动态管理，规范企业危情公关管理，正确做好媒体及舆情应对。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分析报告所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造成较大或重大损失等后果的，应当依法承担责任。建设单位对风险防范措施的执行落实、风险的动态管理负责。

3.5 拟建项目风险等级

在全面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且各项措施实施得当的基础上，项目的总体社会稳定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中共库尔勒市委政法委员会

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文书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巴州供电公司：

你单位由冷雪源送达的《国网巴州供电公司新疆巴州库尔勒阿瓦提35千伏输变电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已收到。

根据审查意见的有关结论，该事项风险评估登记为风险，评估结论为低风险。评估主体主要负责人已签字。我委将予以备案。

你单位必须严格按照风险防范措施和相关应急预案要求，逐一落实到位，切实做好风险隐患防范化解工作。如该事项通过集体讨论予以实施，请全程动态跟踪决策实施情况，及时检测不稳定因素。

送报人：冷雪源，联系方式：18196484762

联系人：牛燕龙，联系方式：15199907127

中共库尔勒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9月5日

